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党支部工作考评实施办法（试行）

为切实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进一步提高我院基层党支部工作的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中组部 中宣部 教育部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服务工作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制订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坚持抓基层、打基础，通过工作考评，不断增强党支部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在推动发展、服务师生、凝聚人心、促进和谐中的作用，为推动我院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政治和组织保证。

**二、基本原则**

1.以评促建，重在建设。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评建结合、重在建设，不断增强党支部活力，进一步提升基层党支部工作的科学化水平。

2.科学规范，便于操作。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党支部自评、群众评价与组织考评相结合，规范考评工作，进一步推进党支部工作规范化建设。

3.立足实际、注重实效。坚持立足实际，突出亮点，考核业绩，注重实效，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党支部建设长效机制。

**三、考评内容**

考评内容主要围绕基层党支部建设“五好”标准，包括党支部班子、党员队伍、工作机制、工作业绩及群众反映等方面。考评标准详见《基层党支部党建工作考核目标任务》。

**四、考评方式**

1.基层党支部的考评工作由学校党委统一领导部署，各党总支负责实施，每年12月考评。

2.考评工作采取党支部自评与组织考评相结合的形式。

**五、考评程序**

1.党支部自评：基层党支部对照考评标准撰写总结材料，召开党员大会，由党支部书记做党支部工作总结，党支部全体党员对党支部工作进行评议，党总支根据考评标准评分，撰写自评报告。

2.组织考评：学院党委成立考评小组，采取全面考评或按一定比例随机抽取部分支部考评。考评小组分别召开支部考评会议，听取党支部工作汇报，查阅党支部相关支撑材料，根据考评标准分别评分，其平均值作为组织考评分。

3.考评结果：优秀（S≥85）；合格（75≤S＜85）；较差（S＜75）。

4.总结反馈：考核小组根据考核结果撰写考评工作总结，填写党支部考评结果汇总表，报党委组织部备案。考评结果为“优秀”的党支部，学校将在支部特色活动立项、党内评优表彰等方面优先考虑；考评结果为“合格”和“较差”的支部，查找不足，制定整改措施，加强和改进工作。同时，考评结果为“较差”且排名在后的党支部，直接定级为“后进（软弱涣散）”。

**六、工作要求**

1.明确工作职责。党委组织部要加强对各党总支关于考评工作的监督指导；各党总支成立考评小组并具体组织实施对本单位党支部的考评工作；各党支部要按照各党总支的安排部署做好自评等相关工作。

2.严格考评纪律。各党总支要根据本单位具体情况，对考评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客观如实评价基层党支部工作情况，确保考评结果公平公正。

3.加强宣传引导。通过校内外媒体、召开会议等形式，积极宣传优秀党支部的做法、经验和成效，树立先进典型，加强对后进支部工作指导，扎实推进基层党支部建设。